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315

中期報告 2019/20

超強勢網絡 迎接5G 成就未來



人性結合科技 啟發更多智慧

5G 智慧新啟發 **MAKE US SMART**

關於我們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0315.HK)是首屈一指的通訊服務供應商，於香港及澳門均有業務，提供話音、多媒體及流動寬頻服務，並同時為家居及商務市場提供固網光纖寬頻服務。數碼通致力提供強勢網絡、咁用apps及貼心服務，為客戶帶來無可比擬及物有所值的體驗。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於1996年在香港上市，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0016.HK)的附屬公司。

目錄

關於我們	
業務重點	2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簡介	12
關愛員工	22
關愛社群	24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26
簡明綜合損益表	2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4
其他資料	59

引領香港5G發展之路

SmarTone以超強勢網絡迎接5G，將人結合智能，成就大家未來。我們憑藉對領先技術、追求創新、以客為本及數碼轉型的承諾，繼續領導市場，為客戶帶來超卓的用戶體驗及貼心服務。

1. 領先技術

與初創企業攜手進行 5G 展示，並透過SmarTone **5G Innovation Hub**鼓勵創意及推動 5G 發展。



「SmarTone 5G X Fun」巡禮展示5G實時體驗。



於「2019 香港通訊業聯會非凡年獎」奪得「**最佳移動電話網絡營運商**」，充分肯定 SmarTone 致力追求優質卓越的網絡質素和客戶體驗廣受業界一致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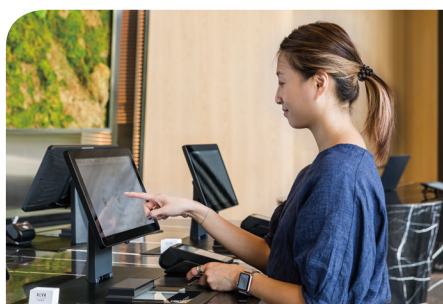
業務重點

2. 追求創新

「智安建」和「智能酒店」方案將最新技術注入智慧城市，創造建築安全及最佳的酒店住宿體驗。

SmarTone SOLUTIONS

ia CIC
CONSTRUCTION
INNOVATION
AWARD
建造業議會創新獎



第三屆跨業界 **SmarTone Hackathon** 程式設計比賽以「5G及智慧城市」為主題吸引國際化創意青年盡展5G應用潛能。



SmarTone
hackathon



3. 以客為本

為不同客戶群提供全方位服務、無可比擬的體驗及非凡禮遇，體現SmarTone的**5S電訊服務標準**。



憑藉出色的客戶服務團隊表現，我們於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舉辦的「**2019傑出服務獎**」中囊括二十二項榮譽。



尊貴會員計劃為客戶提供各項優越待遇，包括生日禮遇、專享優惠、專屬禮待、至臻體驗及閃爍驚喜。



業務重點

4. 數碼轉型

純數碼品牌「自由鳥」與不同品牌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以提升在千禧世代中的品牌形象及忠誠度，並繼續憑藉其創新和數碼化業務模式贏得獎項。



屢獲獎項的網站帶來以客戶為中心的體驗。

透過優化*Chatbot*，提升客戶服務水平及效率。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流動通訊業務的營商環境仍然充滿競爭和挑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集團淨溢利下降20%至\$265,000,000(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為\$271,000,000)，主要由於手機業務盈利能力下降、到港旅客人數大減以致境內漫遊業務顯著下跌，以及於過往期間的流動通訊基礎設施和資訊科技系統投資導致折舊增加。然而，預期2020財政年度全年折舊會與去年相若。

本公司錄得服務收入上升3%至\$2,412,000,000，反映客戶人數增加及平均客戶流失率下降，但被稍為下降的流動服務月費計劃ARPU(\$225與去年\$227相比)抵銷。集團EBITDA上升36%至\$1,274,000,000，是由於租金成本已資本化並進行折舊，而非確認為經營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獲採納前的會計準則，集團EBITDA為\$870,000,000，下降7%。

本公司維持針對不同客戶群的市場策略為業務重點，尤其是高端客戶、千禧世代及企業客戶。此外，本公司擴大其他銷售渠道，例如網上及靈活的流動銷售團隊，以迎合客戶不斷改變的消費習慣。客戶人數上升7%至2,640,000人，客戶流失率由去年同期的1.0%進一步回落至0.8%。

本公司榮獲香港通訊業聯會頒發「最佳移動電話網絡營運商」金獎，以表揚竭力為客戶帶來超卓客戶服務體驗的承諾。此外，數碼通於香港零售管理協會「2019年傑出服務獎」頒獎典禮上勇奪22項殊榮，冠絕業界。

數碼通更專注發展和投資企業應用方案業務，企業客戶數量有所增加，亦錄得強勁的收入增長。本公司針對特定行業，包括建造、酒店及設施管理業一籃子的應用方案，協助客戶改善業務表現及提升效率。數碼通的智能建築應用方案更於建造業議會「2019建造業議會創新獎」獲得第一名，該應用方案協助企業提升建築工地的安全及管理效率。

隨著5G時代來臨，數碼通已準備就緒，要成為這項新科技的翹楚。於近期的5G頻譜拍賣中，本公司成功投得強勁的頻譜組合。按每位用戶計算，本公司在關鍵的3.5GHz頻段中所投得的頻譜為所有網絡營運商之冠。數碼通計劃在2020年中前推出5G服務，提供更精彩的客戶體驗，並為企業及智慧城市發展提供全新的應用方案。在韓國等特定市場，營運商能就提供更優質的客戶體驗而收取更高費用。本公司將會參考海外的成功經驗，優化推出5G服務的策略。

股息

為配合本公司派息政策，董事會宣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14.5仙。股東在以股代息計劃下，可選擇收取新發行及已繳足股份以代替現金股息。

主席報告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前景

流動通訊業務的市場競爭在短期內將持續激烈，與此同時，近期的社會活動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令香港經濟承受沉重壓力，影響消費開支及企業活動。本公司部分業務將會嚴重地受到影響，特別是境內及境外漫遊業務，將因減少外遊而大受影響。面對逆境，本公司會繼續專注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並開拓新服務及收入來源。本公司亦會審慎控制投資及成本，採取一系列提升生產力的措施，以紓緩短期不利影響及提升長遠盈利能力。

數碼通將會專注拓展本地核心業務，提供超卓網絡表現及優質客戶體驗。在今年稍後推出5G服務將會是本公司的業務重點。5G服務將為客戶升級帶來機遇，同時大幅提升用戶體驗。5G服務亦會為企業客戶帶來具潛力的新機遇，更有助推動智慧城市發展的相關措施。

本公司銳意建立覆蓋全面、符合成本效益的網絡。初步估算本公司於未來五年包括5G服務的資本開支，將不會大幅高於本公司過去五年的資本開支。由於5G網絡的數據處理量和頻譜效益更高，長遠而言，能以更低成本滿足客戶更龐大的數據需求。

鳴謝

本人謹此感謝客戶及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以及各董事的領導，亦向竭誠努力的各位同事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郭炳聯

香港，2020年2月1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財務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股東應佔集團溢利下降20%至\$265,000,000(2018/19上半年：\$332,000,000)，主要由於手機業務盈利能力下降、到港旅客人數大減以致境內漫遊業務顯著下跌，以及於過往期間的流動通訊基礎設施和資訊科技系統投資導致折舊增加。

根據撤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會計準則，本集團之EBITDA為\$870,000,000，下降7%。股東應佔集團溢利下降18%至\$271,000,000。

本集團之服務收入上升3%至\$2,412,000,000(2018/19上半年：\$2,345,000,000)，主要是由於企業方案服務之增長所致。流動服務月費計劃ARPU按年下降1%至\$225(2018/19上半年：\$227)。與2018/19下半年比較，本集團之服務收入上升\$123,000,000或5%，主要來自企業方案之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之手機及配件銷售額下跌\$997,000,000或35%至\$1,845,000,000，而去年同期為\$2,842,000,000，主要是由於手機銷售業務表現疲弱。與2018/19下半年比較，本集團之手機及配件銷售額上升\$905,000,000或96%，是由於市場於回顧期內推出新旗艦手機，導致銷量大幅增長。

因此，本集團之總收入下跌18%至\$4,257,000,000(2018/19上半年：\$5,187,000,000)，主要是由於手機銷售收入下降所致。與2018/19下半年比較，本集團之總收入上升\$1,028,000,000或32%，主要是由於手機銷售收入上升所致。

漫遊收入佔本集團服務收入之15%(2018/19上半年：16%)。由於期內社會運動導致遊客數目急劇減少，漫遊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下跌4%。

透過於不同業務領域的拓展，香港客戶人數按年增長7%至2,640,000，與2018/19下半年比較，增幅為4%。月費計劃客戶流失率從去年同期的1.0%降至業界低位的0.8%。

銷售存貨成本下跌\$959,000,000或34%至\$1,854,000,000(2018/19上半年：\$2,813,000,000)，與手機及配件銷售額的跌幅大致一致。

員工成本上升\$18,000,000或5%至\$382,000,000(2018/19上半年：\$364,000,000)，是由於年度薪酬調整以及本集團於2019年1月向三百多名管理人員授予股份獎勵所致。

於回顧期內，由於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租賃資產可使用之日起，即時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租賃負債(以支付租金)。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折舊法根據資產的使用壽命或租賃期限中較短者進行折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提供服務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下跌\$323,000,000或30%至\$748,000,000(2018/19上半年：\$1,071,000,000)，是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租賃支出現已於使用權資產折舊和融資成本中確認。

撤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提供服務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上升\$46,000,000或4%。提供服務成本上升以對應企業方案收入的增長，其他經營開支則上升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折舊及出售虧損上升\$412,000,000或125%至\$742,000,000(2018/19上半年：\$330,000,000)，主要因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所致。撇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折舊和出售虧損上升\$19,000,000或6%，主要是由於去年的新增資本支出開始折舊所致。

客戶上客成本的攤銷上升\$3,000,000至\$30,000,000(2018/19上半年：\$27,000,000)。

頻譜使用費攤銷維持於\$143,000,000。

融資收入上升\$4,000,000或11%至\$40,000,000(2018/19上半年：\$36,000,000)，主要是由於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上升\$7,000,000或14%至\$62,000,000(2018/19上半年：\$55,000,000)，主要是由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之遞增開支所致。根據以往的會計準則，融資成本下跌\$10,000,000或18%，主要是由於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之遞增開支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達\$78,000,000(2018/19上半年：\$94,000,000)，反映實際稅率為23.1%(2018/19上半年：22.4%)。鑑於頻譜使用費之稅務扣減存在不確定性，該等款項於現金或攤銷基礎上均已被視為不可扣減，因此本集團之實際稅率高於16.5%。本集團將不斷極力捍衛其立場並向稅務局尋求就頻譜使用費作出稅務扣減。

由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之EBITDA增加\$335,000,000或36%至\$1,274,000,000(2018/19上半年：\$939,000,000)。本集團之經營溢利為\$359,000,000，較去年同期下跌18%。股東應佔集團溢利下跌\$67,000,000或20%至\$265,000,000(2018/19上半年：\$332,000,000)。

與2018/19下半年比較，本集團之EBITDA上升41%(2018/19下半年：\$902,000,000)，而集團之經營溢利下跌7%。股東應佔集團溢利下跌11%(2018/19下半年：\$300,000,000)。剔除2018/19下半年的一次性成本調整，股東應佔集團溢利增加\$17,000,000或7%，主要是由於服務收入增加所致。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期內，本集團之資金來自股本、內部產生之資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股本\$112,000,000、總權益\$5,089,000,000及總借貸\$2,234,000,000。

本集團具有充裕之現金資源，於2019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895,000,000(2019年6月30日：\$2,129,000,000)。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為\$2,234,000,000(2019年6月30日：\$2,303,000,000)，其中77%以美元結算及以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之現金淨額(包括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為\$94,000,000(2019年6月30日：\$310,000,0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及已收之利息分別為\$827,000,000及\$54,000,000。期內，本集團之主要資金流出為支付租金、購買固定資產、支付股息和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及償還銀行貸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內部現金資源及備用銀行信貸，足以應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之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

財資管理政策

本集團根據董事會不時批准之財資管理政策，動用盈餘資金作投資用途。盈餘資金乃存放作銀行存款及投資於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銀行存款及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結存。

本集團受規定須安排銀行為其開立履約保證及信用證。本集團以銀行存款作為該等工具之部份或全部抵押品，以減低發行成本。

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以港元結算之若干銀行借貸以本集團之若干資產作為抵押。已抵押資產之賬面值為\$74,000,000(2019年6月30日：\$75,000,000)。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利率變動風險將影響其港元銀行貸款。於2019年12月31日，港元銀行貸款佔本集團貸款總額23%，餘下之77%為固定利率貸款。因此，本集團於未來數年受任何潛在利率上升之影響，僅屬輕微。本集團現階段並無進行任何利率對沖活動。

功能貨幣及外匯波動風險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本集團面對其他匯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計值之若干應收營業賬款、銀行存款、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應付營業賬款與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現階段並無進行任何外匯對沖活動。

或然負債

履約保證

若干銀行代表本集團就其於香港及澳門獲當地之電訊管理機構發出牌照之責任，向有關當局發出履約保證。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履約保證之未償總額為\$472,000,000(2019年6月30日：\$404,000,000)。

一間銀行以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為受益人向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發出金額為\$1,080,000,000之備用信用證，涉及接納獲重新指配兩條頻譜之優先權之要約。

一間銀行亦發出兩份金額分別為\$580,000,000及\$760,000,000之備用信用證，金額相等於拍賣中所釐定之頻譜使用費之最終金額。

回顧期內，一間銀行以通訊辦為受益人向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發出金額為\$480,000,000之備用信用證，用於繳交參與拍賣頻譜之按金，其中之\$200,000,000信用額度已於期內撤銷。一間銀行亦以通訊辦為受益人向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發出金額為\$284,000,000之信用證，涉及指配本集團所獲得新頻譜之使用權，其中之\$68,000,000信用額度已使用，並包括於以上呈報之履約保證未償總額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932名全職僱員(2019年6月30日：1,893名)，大部份為香港員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內之員工成本總額為\$382,000,000(2018/19上半年：\$364,000,000)。

僱員收取之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花紅為酌情性質，尤其須視乎本集團之表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發放。福利包括退休計劃及醫療與牙科保險。本集團亦就個別僱員之需要，提供內部及公司以外之培訓。

本集團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作為表彰若干僱員為本集團之發展作出之貢獻及吸引並挽留合適人員之激勵性安排。回顧期內，522,390股股份已歸屬及69,890股股份已失效。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之股份共2,953,120股(2019年6月30日：3,545,400股)。

根據本集團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包括董事及僱員在內之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回顧期內，沒有授出任何新購股權，沒有購股權被註銷或失效。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共3,000,000份(2019年6月30日：3,000,000份)。

郭炳聯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郭炳聯先生自1992年4月起服務於本集團，於1996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郭先生持有劍橋大學法律系碩士學位、哈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香港公開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榮譽法學博士學位。

郭先生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並為Cellular 8 Holdings Limited(「Cellular 8」)及TF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TFS」)之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新鴻基地產、Cellular 8及TFS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郭先生亦為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及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永泰地產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社會公職方面，郭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彼亦為香港地產建設商會董事及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成員。

郭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郭先生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港幣180,000元。除以上袍金外，郭先生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張永銳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永銳先生於2003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張先生在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取得會計學系商學士學位，並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彼自1979年起一直為香港之執業律師，現為胡關李羅律師行顧問。張先生亦為英國認可律師及新加坡認可出庭代訟人及律師。

張先生為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大生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及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曾擔任合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為香港公益金之董事。彼曾擔任香港公開大學校董會副主席、香港董事學會有限公司副主席、保良局總理、香港律師會之內地法律事務委員會副主席及稅務上訴委員會委員。

張先生在2013年獲頒銅紫荊星章。

張先生在2016年獲香港公開大學頒授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名銜。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張先生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港幣162,000元。除以上袍金外，張先生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董事簡介

馮玉麟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馮玉麟先生於2013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馮先生獲得牛津大學(現代歷史)學士學位及持有哈佛大學歷史及東亞語言博士學位。彼於1996年獲得古根海姆獎學金。馮先生於1993年至1994年期間出任哈佛大學導師，並於1996年至1997年期間出任布朗大學歷史系客席助理教授。

馮先生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與及新鴻基地產集團非地產相關的投資組合之行政總裁。彼亦為新鴻基地產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馮先生為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及執行董事，及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曾任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現稱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馮先生於1997年加入環球管理諮詢公司麥肯錫公司(「麥肯錫」)。於就任麥肯錫期間，彼主要服務中國及香港的客戶，以及歐洲及東南亞的機構。馮先生曾為麥肯錫基礎設施業務的聯席領袖。彼曾於2004年至2010年期間出任麥肯錫香港之董事總經理，並於2011年成為麥肯錫之全球資深董事，為麥肯錫歷史上首位香港華人出任資深董事。彼亦曾出任麥肯錫亞洲地區招聘的主管。

馮先生為香港總商會理事會理事、香港保護兒童會會長、香港青年協會義務司庫，以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理事會及執行委員會委員。彼亦為尤德爵士紀念基金理事會成員、亞洲青年管弦樂團委員會成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資優教育諮詢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管弦協會有限公司董事局成員。馮先生是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

馮先生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馮先生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港幣162,000元。除以上袍金外，馮先生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董事簡介

葉安娜 執行董事兼總裁

葉安娜女士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

葉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一級榮譽)，及英國牛津大學管理學哲學碩士及哲學博士學位。

葉女士曾任MasterCard Asia/Pacific香港及澳門區總經理，專責提升兩地業務之整體表現。加入MasterCard前，葉女士曾於新加坡擔任大華銀行企業策劃及國際策略董事總經理。此前，彼是麥肯錫公司的大中華區合夥人，兼為區內金融機構團隊聯席負責人，以及領導亞洲支付業務。葉女士具豐富的管理經驗，帶領企業建立穩固的服務文化，並透過多渠道推動卓越的客戶體驗。

葉女士現為保柏(亞洲)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擔任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諮詢委員會成員及創業校友會顧問。葉女士被委任為政府助學金聯合委員會業外委員及為香港公開大學校董會前任成員。

葉女士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葉女士收取之薪金(包括津貼、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估計價值)、花紅、股份報酬及董事袍金分別為港幣7,466,000元、港幣1,105,000元、港幣1,704,000元及港幣144,000元。

陳啟龍 執行董事

陳啟龍先生於1996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02年5月轉任為執行董事。陳先生為本公司首席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策略的制訂及執行、融資管理、投資、風險管理及企業發展，陳先生亦負責投資者關係、法律及採購部門的運作。

陳先生曾於多家國際知名銀行集團以及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擔任多個研究、投資、投資者關係及財務相關的職位。於1994年12月至1996年5月期間，陳先生被借調至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的全職顧問。

陳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陳先生收取之薪金(包括津貼、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估計價值)、花紅、股份報酬及董事袍金分別為港幣6,238,000元、港幣917,000元、港幣507,000元及港幣144,000元。

董事簡介

鄧金根 執行董事

鄧金根先生於2015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鄧先生於1993年加入本公司為營運主管，並自1999年擔任科技總裁。鄧先生主要負責制訂本公司資訊及通信科技的相關策略、藍圖並予以執行，並帶領本公司進行連串之商業計劃。

鄧先生引領本公司的科技創新及運用，影響及至營運各個層面，並為本公司於競爭激烈的市場取得持續優勢。鄧先生管理的優質網絡，憑超卓的話音及數據體驗，令本公司獲得廣泛認同。彼更建立本公司的先進服務平台，為市場帶來多項與眾不同及給予客戶真正價值的獨家服務功能。鄧先生同時也負責本公司領先業界的客戶管理及支援系統的發展，使前線同事能為客戶提供屢獲殊榮的客戶服務。

鄧先生曾於多間電訊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彼現時是英國工程及科技學會會員，也是英國電機工程師學會特許工程師。

鄧先生為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ASTRI)科技評審委員會、香港資訊科技商會(HKITF)執行委員會及香港通訊業聯會(CAHK)執行委員會之成員。彼亦為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工程學系諮詢委員會、香港大學電機及電子工程學系諮詢委員會及香港城市大學電子工程學系諮詢委員會之成員。

鄧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鄧先生收取之薪金(包括津貼、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估計價值)、花紅、股份報酬及董事袍金分別為港幣6,544,000元、港幣1,103,000元、港幣507,000元及港幣144,000元。

董事簡介

潘毅仕 (David Norman PRINCE) 非執行董事

潘毅仕先生於2005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潘先生於國際業務環境董事會層面營運具備超過20年經驗。潘先生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採購及供應學會之會員。彼為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威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及於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出任顧問一職(兩者皆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潘先生現為Adecco SA之非執行董事及其審核委員會成員，Adecco SA為一家全球領先的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

潘先生曾任Cable and Wireless plc.集團財務董事，直至2003年12月為止。在此之前，潘先生於香港、中國大陸及亞洲之電訊市場累積超過12年工作經驗。由1994年至2000年，彼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之財務董事，其後為副行政總裁，直至該公司於2000年被電訊盈科收購為止。彼隨後加入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擔任集團財務總監。於2002年，彼離開電訊盈科並加入Cable and Wireless出任集團財務董事。於到港工作前，彼於Cable and Wireless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彼早年於歐洲及美國從事燃氣、石油及電子行業。

潘先生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潘先生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港幣144,000元。除以上袍金外，潘先生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蕭漢華 非執行董事

蕭漢華先生於2008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蕭先生曾擔任香港主要運輸基建管理服務供應商並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威信集團董事總經理，現為威信集團的顧問。於加入威信集團前，蕭先生於電訊及資訊科技業界擁有逾25年有關財務、業務營運及發展之經驗。蕭先生亦為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蕭先生擁有劍橋大學哲學碩士學位，並擁有資訊系統學哲學博士學位。蕭先生為會計師及英國電腦學會會員。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蕭先生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港幣144,000元。除以上袍金外，蕭先生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董事簡介

苗學禮 (John Anthony MILLER) 非執行董事

苗學禮先生，SBS，OBE，於2010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苗先生現為快易通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持有其50%權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苗先生曾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現稱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曾任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商用航空中心有限公司主席。

苗先生於2007年2月卸任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駐日內瓦世界貿易組織常設代表，並離開公務員隊伍。他在退休前的35年事業發展中曾任多個要職，包括在2002年至2004年任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在1996年至2002年任房屋署署長及房屋委員會行政總裁，在1993年至1996年任貿易署署長，在1991年至1993年任海事處處長，在1989年至1991年任布政司辦公室資訊統籌署長，以及在1979年至1982年任港督私人秘書。苗先生持有哈佛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學位及倫敦大學文學士學位。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苗先生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港幣144,000元。除以上袍金外，苗先生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李家祥，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家祥博士，GBS，OBE，JP，LLD，DSocSc.，HonDSocSc (EdUHK)，B.A.，FCPA (Practising)，FCA，FCPA (Aust.)，於1996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李博士曾任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李湯陳」)高級合夥人，緊隨李湯陳與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香港)」)合併後，李博士自2020年1月1日起出任信永中和(香港)名譽主席。

李博士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王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及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博士曾任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現稱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博士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彼亦為前香港立法會議員兼任其政府賬目委員會主席、前香港會計師公會會長及前財務匯報檢討委員會召集人兼成員。

李博士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李博士收取之董事袍金(包括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之袍金)為港幣288,000元。除以上袍金外，李博士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董事簡介

吳亮星，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亮星先生於1997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吳先生現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董事長及中銀香港慈善基金董事，彼亦出任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自2013年3月起)、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6月起)及君百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自2018年3月1日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為第十、十一、十二及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港區代表。

吳先生曾擔任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董事(直至2018年4月13日)、集友銀行副董事長(直至2017年3月)、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2017年5月)、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營運部總經理(2005年至2009年)及中南銀行常務董事及香港分行總經理(1990年至1998年)。彼亦曾於1988年至1997年獲委任為中英土地委員會中方代表及香港政府土地基金受託人，於1992年至1996年擔任香港公益金商業及僱員募捐計劃委員會委員，於1996年至2004年及2012年至2016年出任香港立法會議員，於1996年至2004年擔任香港房屋委員會委員，於1999年至2011年擔任嶺南大學諮議會成員，於2004年至2007年擔任香港九廣鐵路公司管理局成員，及於2009年至2015年擔任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委員。

吳先生於2001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2004年榮獲香港政府頒授銀紫荊星章。

吳先生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吳先生收取之董事袍金(包括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之袍金)為港幣288,000元。除以上袍金外，吳先生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董事簡介

顏福健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福健先生於2005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顏先生為日本第4家流動通訊營辦商eAccess Ltd.(EMOBILE品牌)的創辦人及總裁。eAccess於2013年成為SoftBank Corp.的全資附屬公司。顏先生現為SoftBank Corp.的執行副總裁。

在成立eAccess前，顏先生於高盛(日本)擔任電訊業分析員及董事總經理，曾參與多項於日本及亞洲的電訊融資交易，包括數碼通及NTT DoCoMo(全球其中一宗最大規模的上市項目)的上市工作、NTT的股本證券及其他多項與電訊業有關的上市及諮詢項目。

顏先生於香港出生，畢業於倫敦大學皇家學院。顏先生自1990年起於日本生活。

顏先生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顏先生收取之董事袍金(包括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之袍金)為港幣288,000元。除以上袍金外，顏先生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葉楊詩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楊詩明女士於2012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葉女士於2011年加入大華銀行集團，出任大華銀行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大中華業務策略。葉女士於2012年獲委任為大華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區總裁，並於2016年7月獲委任為大中華區行政總裁。

葉女士擁有超過30年的個人銀行及企業銀行經驗，對中國銀行業的情況十分瞭解。在加入大華銀行之前，葉女士曾於澳新銀行、渣打銀行和滙豐銀行的中國、香港、美國、加拿大和新加坡等地區擔任過一系列高級管理層職位，並在產品開發、銷售管理、客戶管理和風險管理等領域都有所建樹。

由於業績卓著，葉女士於2008年榮獲亞洲零售商會議頒發的「全球零售銀行家領袖獎」。

葉女士擁有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及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葉女士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同部門委任為下列委員會成員：

- 博物館諮詢委員會(自2016年10月起)
- 旅遊業賠償基金管理委員會(自2017年10月起)
-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投資委員會(自2018年10月起)
- 香港演藝學校校董會(自2020年1月起)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葉女士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港幣144,000元。除以上袍金外，葉女士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董事簡介

林國澧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國澧先生於2017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林先生現為Two Sigma Asia Pacific, Limited的行政總裁及Two Sigma的亞太區負責人。

林先生曾任諾亞控股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集團執行總裁，直至2019年3月。在加入諾亞前，林先生是麥肯錫公司全球合伙人，派駐香港，並為該公司亞洲金融機構業務的聯席領袖，及其亞洲私人銀行及資產管理業務的負責人。在加入麥肯錫之前，林先生曾在美國謝爾曼思特靈律師事務所紐約和香港辦公室任職。

林先生為加拿大政府亞太基金會(Asia Pacific Foundation)轄下亞洲商業領袖委員會(Asia Business Leaders Advisory Council)之成員，亦為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亞洲董事會(Executive Board for Asia)之成員。

林先生擁有牛津大學法律學院的榮譽碩士學位及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金融學士學位，並曾獲得約瑟夫沃頓獎學金和本杰明富蘭克林獎學金。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林先生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港幣144,000元。除以上袍金外，林先生於上述年度內並未收取任何其他報酬。

董事簡介

附註：

除於本節內所披露之履歷詳情外，各董事(1)於過去3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的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2)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當任何其他職務；及(3)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本公司並無與各董事(執行董事除外)訂立服務協議而其任期亦無固定。彼等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彼等之董事袍金由董事會依據股東於週年大會上所授予的權力而釐定，並按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袍金之現行市場水平逐年檢討。

執行董事葉安娜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一項僱傭合約，並據此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且無特定任期。彼可享有基本薪酬(可由董事會參照其責任及表現不時審定)及酌情表現花紅，酌情表現花紅乃根據其表現及對集團之貢獻而釐定。葉女士作為本公司董事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葉女士之董事袍金由董事會依據股東於週年大會上所授予的權力而釐定，並按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袍金之現行市場水平逐年檢討。

本公司與執行董事陳啟龍先生於2002年5月1日訂立一項僱傭合約，據此陳先生自2002年5月15日起獲委任為集團之執行董事，且無固定任期。彼可享有基本薪酬(可由董事會參照其責任及表現不時審定)及酌情花紅，酌情花紅乃根據其表現及集團之盈利表現而釐定。陳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陳先生之董事袍金由董事會依據股東於週年大會上所授予的權力而釐定，並按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袍金之現行市場水平逐年檢討。

執行董事鄧金根先生與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訂立一項僱傭合約，並據此擔任本公司的科技總裁。作為科技總裁，鄧先生可享有基本薪酬(可由董事會參照其責任及表現不時審定)及酌情花紅，酌情花紅乃根據其表現及集團之盈利表現而釐定。鄧先生出任為本公司之董事，並無特定任期。鄧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鄧先生之董事袍金由董事會依據股東於週年大會上所授予的權力而釐定，並按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袍金之現行市場水平逐年檢討。

本公司董事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指之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權益(如有)，詳列於本中期報告第60至63頁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項下。

共同成長

SmarTone深明員工是公司最寶貴的資產，致力與員工保持緊密溝通，提供培訓及事業發展機會，並表揚傑出員工。我們同時為員工舉辦各類活動，積極提倡工作與生活平衡。

1. 培育人才

為員工提供 **多元化培訓機會**，包括前線員工跨部門交流、townhall會議、技能培訓及午餐學習。



關愛員工

2. 關顧員工

提倡 **工作與生活平衡**，打造輕鬆工作間，舉辦節日慶祝分享及Happy Family Friday。



成就未來

SmarTone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主動參與各項公益活動，回饋社會。我們成立SmarTone義工隊，鼓勵員工服務社群。

1. 回饋社會

「*Be a SmarTizen*」數碼智能計劃令每個市民都成為精明的網絡公民。

Be a SmarTizen
#digitalintellige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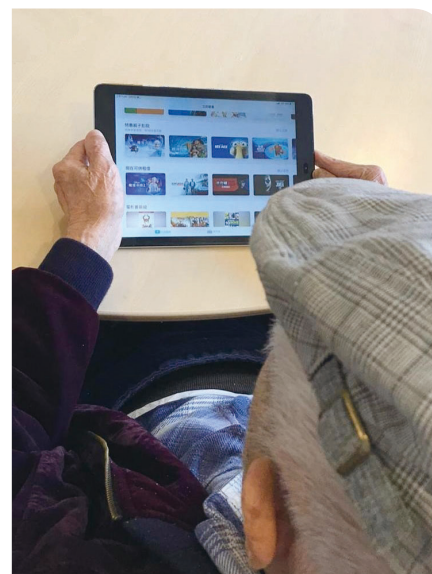
將**關懷**帶到社區，使我們的業務更具意義。



關愛社群

2. 推動慈善

結合我們寶貴的資產－員工及超強勢網絡，全力支持本港各項**慈善活動**。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7頁至5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0年2月18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000	2018 \$000
服務收入及其他相關服務		2,411,972	2,344,586
手機及配件銷售		1,844,634	2,841,975
收入	5	4,256,606	5,186,561
銷售存貨成本		(1,853,515)	(2,812,795)
提供服務成本		(224,947)	(190,700)
員工成本		(381,561)	(363,755)
其他經營開支		(522,730)	(880,005)
折舊、攤銷及出售虧損	8	(915,026)	(500,344)
經營溢利		358,827	438,962
融資收入	6	39,780	35,808
融資成本	7	(61,950)	(54,548)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336,657	420,222
所得稅開支	9	(77,823)	(94,030)
除所得稅後溢利		258,834	326,192
歸於			
本公司股東		265,467	332,410
非控制權益		(6,633)	(6,218)
		258,834	326,192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每股以仙列值)	11		
基本		23.7	29.7
攤薄		23.7	29.7

以上之簡明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000	2018 \$000
期內溢利	258,834	326,192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貨幣匯兌差額	(1,730)	(5,326)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233	(939)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1,497)	(6,26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57,337	319,927
全面收益總額歸於		
本公司股東	263,970	326,145
非控制權益	(6,633)	(6,218)
	257,337	319,927

以上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000	經審核 2019年 6月30日 \$000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10,038
固定資產	13	2,631,498	2,839,714
客戶上客成本		76,156	60,288
合約資產		133,845	103,196
使用權資產		1,013,863	—
聯營公司權益		3	3
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4,793	4,560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156,423
無形資產	14	2,755,256	2,764,95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112,473	121,5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40	4,789
總非流動資產		6,732,427	6,065,537
流動資產			
存貨		177,190	79,472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433,544	326,912
合約資產		282,222	294,867
應收營業賬款	15	589,693	442,31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181,821	167,287
其他應收款項	15	47,123	124,995
儲稅券		252,362	252,362
短期銀行存款		—	173,3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94,547	1,955,987
總流動資產		3,858,502	3,817,521
流動負債			
應付營業賬款	16	327,475	448,4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76,512	812,171
合約負債		292,796	267,970
租賃負債		617,795	—
即期所得稅負債		581,151	508,199
銀行貸款	17	430,783	430,393
客戶預付款項及按金		89,546	146,172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		44,076	60,041
總流動負債		2,960,134	2,673,415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000	經審核 2019年 6月30日 \$000
非流動負債			
客戶預付款項及按金		15,728	22,650
資產報廢責任		42,795	41,911
租賃負債		395,969	—
銀行及其他貸款	17	1,803,132	1,872,516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		168,223	83,3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6,037	112,608
總非流動負債		2,541,884	2,132,994
資產淨值		5,088,911	5,076,64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112,167	112,453
儲備		4,963,891	4,944,710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5,076,058	5,057,163
非控制權益		12,853	19,486
總權益		5,088,911	5,076,649

以上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000	2018 \$000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827,840	348,948
已付所得稅	(1,190)	(154,780)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826,650	194,1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所支付之款項	(374,043)	(307,756)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支付之款項	(71,219)	(62,350)
短期存款之減少	173,304	93,441
出售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7,001	15,690
其他投資活動	54,474	42,5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70,483)	(218,40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回股份支付之款項	(21,522)	(12,444)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	(4,677)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66,000
償還銀行貸款	(67,043)	(127,303)
租賃付款額本金部分	(400,993)	—
向本公司股東支付股息	(229,894)	(250,19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719,452)	(328,6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63,285)	(352,8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45	(2,382)
於7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55,987	1,731,951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94,547	1,376,710

以上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未經審核										
	歸於本公司股東										總額 \$000
	股本 \$000	股份溢價 \$000	重估儲備 \$000	資本贖回 儲備 \$000	繳入盈餘 \$000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000	外匯儲備 \$000	保留溢利 \$000	總額 \$000	非控制權益 \$000	
於2018年6月30日(原列)	112,426	1,547,727	4,748	14,548	348	6,595	3,378	3,109,311	4,799,081	32,643	4,831,724
會計政策變動	-	-	-	-	-	-	-	61,504	61,504	294	61,798
於2018年7月1日(經重列之總權益)	112,426	1,547,727	4,748	14,548	348	6,595	3,378	3,170,815	4,860,585	32,937	4,893,522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	-	-	332,410	332,410	(6,218)	326,192
其他全面虧損											
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	(939)	-	-	-	-	-	(939)	-	(939)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	(5,326)	-	(5,326)	-	(5,32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內之 全面收益總額	-	-	(939)	-	-	-	(5,326)	332,410	326,145	(6,218)	319,927
與擁有人之交易											
股份報酬	-	-	-	-	-	4,544	-	-	4,544	-	4,544
失效之獎勵股份	-	-	-	-	41	(41)	-	-	-	-	-
贖回股份	(377)	-	-	377	-	-	-	(12,444)	(12,444)	-	(12,444)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	-	-	-	(4,677)	-	-	-	(4,677)	-	(4,677)
支付2018年末期股息	73	7,447	-	-	-	-	-	(257,714)	(250,194)	-	(250,194)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304)	7,447	-	377	(4,636)	4,503	-	(270,158)	(262,771)	-	(262,771)
於2018年12月31日	112,122	1,555,174	3,809	14,925	(4,288)	11,098	(1,948)	3,233,067	4,923,959	26,719	4,950,67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未經審核									
	歸於本公司股東									
	股本 \$000	股份溢價 \$000	重估儲備 \$000	資本贖回 儲備 \$000	繳入盈餘 \$000	備員股份 報酬儲備 \$000	外匯儲備 \$000	保留溢利 \$000	總額 \$000	非控制權益 \$000
於2019年7月1日	112,453	1,632,371	2,662	15,449	(8,296)	18,720	(1,987)	3,285,791	5,057,163	19,486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	-	-	265,467	265,467	(6,633)
其他全面虧損										
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	233	-	-	-	-	-	233	-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	(1,730)	-	(1,730)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內之 全面收益總額	-	-	233	-	-	-	(1,730)	265,467	263,970	(6,633)
與擁有人之交易										
股份報酬	-	-	-	-	-	6,341	-	-	6,341	-
失效之獎勵股份	-	-	-	-	250	(250)	-	-	-	-
歸屬之獎勵股份	-	-	-	-	4,320	(3,874)	-	(446)	-	-
購回股份(附註18(a))	(369)	-	-	369	-	-	-	(21,522)	(21,522)	-
支付2019年末期股息(附註18(b))	83	5,401	-	-	-	-	-	(235,378)	(229,894)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286)	5,401	-	369	4,570	2,217	-	(257,346)	(245,075)	-
於2019年12月31日	112,167	1,637,772	2,895	15,818	(3,726)	20,937	(3,717)	3,293,912	5,076,058	12,853

以上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 一般資料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澳門從事提供電訊服務，以及銷售手機及配件。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378號創紀之城2期31樓。

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值(另有說明除外)。本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2月18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除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算外，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及持續經營為基礎所編製。

除採納以下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現有準則之詮釋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現有準則之詮釋

本集團已就2019年7月1日開始的年度首次採納以下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現有準則之詮釋。

年度改進計劃	2015–2017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 詮釋第23號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須改變其會計政策。採用該準則之影響於以下的附註3中披露。其他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沒有任何影響，亦不需要追溯調整。

中期收入之稅項乃採用預期總年度盈利所適用之稅率計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編製基準(續)

(b) 未獲採納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

以下乃已頒佈但於2019年7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並未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概念框架之修訂及 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第一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¹ 自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闡述本集團自2019年7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中期財務報表之影響及披露所應用之新會計政策。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2019年7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此採納引致會計政策變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採納經修改之追溯法過渡至新的租賃準則。根據此過渡方法，(i)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不會重新編列；(ii)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期為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之年度報告期間之首日(即2019年7月1日)及(iii)使用權資產將按採用時的租賃負債之金額計量(按預付或應計租賃費用調整)。

會計政策

倘本集團釐定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為轉讓一項已識別資產在一段期間內之使用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項安排即為或包含租賃成分。有關決定乃根據評估該項安排之實質作出，不論該項安排是否採用租賃之法律形式。

本集團租賃多處辦公室、倉庫、零售店鋪、收發站及專線。租賃合同一般為一至十五年之固定期限。租賃條款均單獨商定，並包含眾多不同之條款及條件。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擁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之款項(扣除出租人收取之任何優惠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未來期間之經營租賃承擔並未獲本集團確認為負債。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會計政策(續)

自2019年7月1日起，在本集團預期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租賃應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之租賃負債。每筆租賃付款額均在負債與融資成本之間分攤。融資成本在租賃期限內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之利息率保持一致。使用權資產按照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賃期兩者中較短者計提折舊。

租賃產生之資產和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額之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該租賃的選擇權。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若無法確定該利率，則使用本集團之遞增借款利率(即本集團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和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之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計量，其中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及
- 復原成本。

在首次執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程中，本集團使用了下列該準則允許採用之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如果合同包含續租或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可在確定租賃期時使用事後之認識；及
- 與所有類別相關資產之短期租賃相關之付款額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在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限為十二個月或不足十二個月之租賃。

本集團已選擇不在首次採納日重新評估一項合同是否為租賃合同或是否包含租賃。對於在過渡日之前簽訂之合同，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評估。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對中期財務報表之影響

下表顯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對各項目確認之調整：

簡明綜合損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按當前會計 政策列報 \$000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000	並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下 之結餘 \$000
服務收入及其他相關服務	2,411,972	(35,152)	2,376,820
手機及配件銷售	1,844,634	—	1,844,634
收入	4,256,606	(35,152)	4,221,454
銷售存貨成本	(1,853,515)	—	(1,853,515)
提供服務成本	(224,947)	—	(224,947)
員工成本	(381,561)	—	(381,561)
其他經營開支	(522,730)	(368,769)	(891,499)
折舊、攤銷及出售虧損	(915,026)	393,535	(521,491)
經營溢利	358,827	(10,386)	348,441
融資收入	39,780	—	39,780
融資成本	(61,950)	17,456	(44,494)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6,657	7,070	343,727
所得稅開支	(77,823)	(1,140)	(78,963)
除所得稅後溢利	258,834	5,930	264,764
歸於			
本公司股東	265,467	5,885	271,352
非控制權益	(6,633)	45	(6,588)
	258,834	5,930	264,76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對中期財務報表之影響(續)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2019年12月31日		
	按當前會計 政策列報 \$000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000	並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下 之結餘 \$000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9,543	9,543
固定資產	2,631,498	11,549	2,643,047
客戶上客成本	76,156	—	76,156
合約資產	133,845	—	133,845
使用權資產	1,013,863	(1,013,863)	—
聯營公司權益	3	—	3
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4,793	—	4,793
無形資產	2,755,256	—	2,755,25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2,473	11,695	124,1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40	—	4,540
總非流動資產	6,732,427	(981,076)	5,751,351
流動資產			
存貨	177,190	—	177,190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433,544	—	433,544
合約資產	282,222	—	282,222
應收營業賬款	589,693	—	589,693
按金及預付款項	181,821	6,624	188,445
其他應收款項	47,123	—	47,123
儲稅券	252,362	—	252,3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94,547	—	1,894,547
總流動資產	3,858,502	6,624	3,865,126
流動負債			
應付營業賬款	327,475	—	327,4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76,512	32,242	608,754
合約負債	292,796	—	292,796
租賃負債	617,795	(617,795)	—
即期所得稅負債	581,151	1,140	582,291
銀行貸款	430,783	—	430,783
客戶預付款項及按金	89,546	—	89,546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	44,076	—	44,076
總流動負債	2,960,134	(584,413)	2,375,72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對中期財務報表之影響(續)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2019年12月31日		
	按當前會計 政策列報 \$000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000	並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下 之結餘 \$000
非流動負債			
客戶預付款項及按金	15,728	—	15,728
資產報廢責任	42,795	—	42,795
租賃負債	395,969	(395,969)	—
銀行及其他貸款	1,803,132	—	1,803,132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	168,223	—	168,2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6,037	—	116,037
總非流動負債	2,541,884	(395,969)	2,145,915
資產淨值	5,088,911	5,930	5,094,84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2,167	—	112,167
儲備	4,963,891	5,885	4,969,776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5,076,058	5,885	5,081,943
非控制權益	12,853	45	12,898
總權益	5,088,911	5,930	5,094,84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對中期財務報表之影響(續)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經審核 2019年6月30日 如先前列報 \$000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000	未經審核 2019年7月1日 \$000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0,038	(10,038)	—
固定資產	2,839,714	(10,088)	2,829,626
客戶上客成本	60,288	—	60,288
合約資產	103,196	—	103,196
使用權資產	—	1,027,809	1,027,809
聯營公司權益	3	—	3
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4,560	—	4,560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56,423	—	156,423
無形資產	2,764,958	—	2,764,95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1,568	(12,428)	109,1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89	—	4,789
總非流動資產	6,065,537	995,255	7,060,792
流動資產			
存貨	79,472	—	79,472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326,912	—	326,912
合約資產	294,867	—	294,867
應收營業賬款	442,312	—	442,31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7,287	(6,677)	160,610
其他應收款項	124,995	—	124,995
儲稅券	252,362	—	252,362
短期銀行存款	173,327	—	173,3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55,987	—	1,955,987
總流動資產	3,817,521	(6,677)	3,810,844
流動負債			
應付營業賬款	448,469	—	448,4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812,171	(30,101)	782,070
合約負債	267,970	—	267,970
租賃負債	—	610,852	610,852
即期所得稅負債	508,199	—	508,199
銀行貸款	430,393	—	430,393
客戶預付款項及按金	146,172	—	146,172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	60,041	—	60,041
總流動負債	2,673,415	580,751	3,254,16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對中期財務報表之影響(續)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經審核 2019年6月30日 如先前列報 \$000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000	未經審核 2019年7月1日 \$000
非流動負債			
客戶預付款項及按金	22,650	—	22,650
資產報廢責任	41,911	—	41,911
租賃負債	—	407,827	407,827
銀行及其他貸款	1,872,516	—	1,872,516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	83,309	—	83,3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2,608	—	112,608
總非流動負債	2,132,994	407,827	2,540,821
資產淨值	5,076,649	—	5,076,64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2,453	—	112,453
儲備	4,944,710	—	4,944,710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5,057,163	—	5,057,163
非控制權益	19,486	—	19,486
總權益	5,076,649	—	5,076,649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之間的差異

於2019年6月30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為19.2億港元，而於2019年7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為10.19億港元，其中6.11億港元為流動租賃負債及4.08億港元為非流動租賃負債。

使用本集團之遞增借款利率折現之經營租賃承擔，與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於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之租賃負債總額，兩者之差異包括排除非租賃部分及按直線法基準確認為開支之短期租賃，以及租賃合約就終止選擇權或處於續租程序採用不同之處理方式。於2019年7月1日應用於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本集團之遞增借款利率為3.2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令其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所有年度財務報表內規定之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自年末起並無變動。

(b) 公平值估計

本附註提供本集團最近期之年度財務報表在確定金融工具公平值時作出的判斷及估計之最新情況。為得出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之可信程度作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級。各級之說明如下表所示。

以下為2019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之本集團金融資產。

	第1級 \$000	第2級 \$000	第3級 \$000	總計 \$000
資產				
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	4,793	—	4,793
於2019年6月30日(經審核)	—	4,560	—	4,560

期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轉撥以及估值技巧並無改變。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b) 公平值估計(續)

第1級：在活躍市場(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價格列賬。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之市場價格為當時買盤價。此等金融工具包括在第1級內。

第2級：並非於活躍市場(如場外衍生工具)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技巧釐定，該等估值技巧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平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包括在第2級內。

第3級：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包括在第3級內。

以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乃根據有關基金經理釐定之各基金每單位資產淨值以公平值呈列。

所有由此產生的公平值估計都包含在第2級內。

5 分類呈報

最高營運決策人(「CODM」)為本集團高級執行管理層。CODM審視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CODM乃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CODM基於銷售起始所在地而按地區研究本集團表現。CODM根據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出售虧損前之盈利(「EBITDA」)及經營溢利，評估各業務分類表現。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5 分類呈報(續)

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分類資料分析載列如下：

(a) 分類業績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綜合 \$000
	香港 \$000	澳門 \$000	對銷 \$000	
對外收入	4,110,086	146,520	—	4,256,606
分類間收入	95,901	2,841	(98,742)	—
總收入	4,205,987	149,361	(98,742)	4,256,606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843,658	95,954	(94,978)	1,844,634
隨著時間推移	2,362,329	53,407	(3,764)	2,411,972
	4,205,987	149,361	(98,742)	4,256,606
EBITDA	1,274,026	(173)	—	1,273,853
折舊、攤銷及出售虧損	(892,551)	(22,479)	4	(915,026)
經營溢利／(虧損)	381,475	(22,652)	4	358,827
融資收入				39,780
融資成本				(61,950)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6,65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5 分類呈報(續)

(a) 分類業績(續)

	香港 \$000	澳門 \$000	對銷 \$000	綜合 \$000
對外收入	4,862,697	323,864	–	5,186,561
分類間收入	309,182	2,922	(312,104)	–
總收入	5,171,879	326,786	(312,104)	5,186,561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2,882,985	267,294	(308,304)	2,841,975
隨著時間推移	2,288,894	59,492	(3,800)	2,344,586
	5,171,879	326,786	(312,104)	5,186,561
EBITDA	941,238	(1,932)	–	939,306
折舊、攤銷及出售虧損	(480,919)	(19,432)	7	(500,344)
經營溢利／(虧損)	460,319	(21,364)	7	438,962
融資收入				35,808
融資成本				(54,548)
除所得稅前溢利				420,22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5 分類呈報(續)

(b) 分類資產／(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綜合 \$000
	香港 \$000	澳門 \$000	未分配 \$000	
分類資產	9,660,082	235,605	695,242	10,590,929
分類負債	(4,679,143)	(125,687)	(697,188)	(5,502,018)
	於2019年6月30日(經審核)			綜合 \$000
	香港 \$000	澳門 \$000	未分配 \$000	
分類資產	8,878,622	259,387	745,049	9,883,058
分類負債	(4,059,149)	(126,454)	(620,806)	(4,806,409)

分類業績之分類基準或計量基準與最近期之年度財務報表相符。

6 融資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000	2018 \$000
上市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9,522	12,222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8,839	22,331
遞增收入	1,419	1,255
	39,780	35,808

遞增收入乃指租賃按金隨著時間過去而產生之變動，並以期初租賃按金金額按實際利率分攤法計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7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2018
	\$000	\$000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開支	41,905	43,021
信用卡分期付款之銀行費用	618	1,048
遞增開支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	7,135	9,710
資產報廢責任	920	751
租賃負債	17,456	—
融資活動產生之匯兌(收益)/虧損淨額(附註10)	(6,084)	18
	61,950	54,548

遞增開支乃指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資產報廢責任及租賃負債隨著時間過去而產生之變動，並以期初負債金額按實際利率分攤法計算。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及計入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2018
	\$000	\$000
扣除：		
土地及樓宇、收發站及專線之租金	146,490	523,214
應收營業賬款之減值虧損(附註15)	6,683	2,522
存貨之減值虧損	1,205	1,630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4,421	5,729
固定資產、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折舊	342,954	324,41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94,811	—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之攤銷	142,735	142,735
客戶上客成本之攤銷	30,105	27,469
股份報酬	6,341	4,544
計入：		
匯兌收益淨額(附註10)	7,682	5,6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9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000	2018 \$000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72,890	96,556
海外稅項	720	538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香港利得稅	535	536
即期所得稅總開支	74,145	97,630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減少	249	201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增加／(減少)	3,429	(3,801)
遞延所得稅總開支	3,678	(3,600)
所得稅開支	77,823	94,030

所得稅開支是按管理層估計的全年度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而確認。

10 匯兌收益淨額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計入之匯兌差額包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000	2018 \$000
其他經營開支	(1,598)	(5,618)
融資成本(附註7)	(6,084)	18
	(7,682)	(5,6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1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為：

- 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除以期間普通股份(不包括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2018
	仙	仙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總額	23.7	29.7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透過調整每股基本盈利之金額：

- 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之股份獲轉換後，額外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2018
	仙	仙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攤薄盈利總額	23.7	29.7

(c)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之盈利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2018
	\$000	\$00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65,467	332,41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1 每股盈利(續)

(d) 作為分母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數目	2018 數目
作為分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扣除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1,121,567,316	1,120,512,051
就具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所作調整： 股份獎勵之影響	597,188	410,709
作為分母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份及潛在普通股份 之加權平均數	1,122,164,504	1,120,922,760

12 股息

(a) 歸於期內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000	2018 \$000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已繳足股份14.5仙(2018：18仙)	162,643	201,822

於2020年2月18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宣派中期股息每股已繳足股份14.5仙。所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於中期財務報表內列作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派。

所宣派之中期股息乃根據中期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b) 歸於往年而於期內派付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000	2018 \$000
末期股息，每股已繳足股份21仙(2018：23仙)	235,378	257,71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3 固定資產

	未經審核 \$000
於2019年6月30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2,839,714
會計政策變動(附註3)	(10,088)
於2019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經重列)	2,829,626
添置	149,808
出售	(4,808)
匯兌差額	(174)
折舊	(342,954)
於2019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2,631,498
於2018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2,970,680
添置	192,849
出售	(12,740)
匯兌差額	(621)
折舊	(324,091)
於2018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2,826,07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的主要固定資產為網絡及測試設備，包括在建網絡達\$132,396,000。

於2019年12月31日，賬面值達\$73,963,000(2019年6月30日：\$75,182,000)之樓宇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擔保(附註1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4 無形資產

	未經審核		
	手機補貼 \$000	流動通訊 服務牌照費 \$000	總額 \$000
於2019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	2,764,958	2,764,958
添置	–	133,033	133,033
攤銷	–	(142,735)	(142,735)
於2019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	2,755,256	2,755,256
於2018年6月30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466,474	3,050,428	3,516,902
會計政策變動	(466,474)	–	(466,474)
於2018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經重列)	–	3,050,428	3,050,428
攤銷	–	(142,735)	(142,735)
於2018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	2,907,693	2,907,693

15 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2019年12月31日			經審核 2019年6月30日		
	流動 \$000	非流動 \$000	總額 \$000	流動 \$000	非流動 \$000	總額 \$000
應收營業賬款	599,164	–	599,164	449,491	–	449,491
虧損撥備	(9,471)	–	(9,471)	(7,179)	–	(7,179)
其他應收款項	589,693	–	589,693	442,312	–	442,312
	47,123	–	47,123	124,995	–	124,995
按金	636,816	–	636,816	567,307	–	567,307
預付款項	76,888	71,865	148,753	71,261	77,907	149,168
	104,933	40,608	145,541	96,026	43,661	139,687
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818,637	112,473	931,110	734,594	121,568	856,16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5 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由發票日期起計介乎15天至45天不等之賒賬期。扣除撥備後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營業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000	經審核 2019年 6月30日 \$000
現時至30天	395,003	381,416
31 – 60天	74,345	43,166
61 – 90天	8,868	5,524
90天以上	111,477	12,206
	589,693	442,312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應收營業賬款及合約資產使用終身預期虧損撥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其應收營業賬款減值虧損為\$6,683,000。

16 應付營業賬款

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營業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000	經審核 2019年 6月30日 \$000
現時至30天	149,177	151,275
31 – 60天	50,040	86,820
61 – 90天	14,297	45,841
90天以上	113,961	164,533
	327,475	448,46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7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未經審核 2019年12月31日			經審核 2019年6月30日		
	流動 \$000	非流動 \$000	總額 \$000	流動 \$000	非流動 \$000	總額 \$000
有抵押銀行貸款	-	66,000	66,000	-	66,000	66,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430,783	329,954	760,737	430,393	396,213	826,606
擔保票據(a)	-	1,407,178	1,407,178	-	1,410,303	1,410,303
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	430,783	1,803,132	2,233,915	430,393	1,872,516	2,302,909

(a) 於2013年4月8日，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marTone Finance Limited發行2億美元3.875厘2023年到期的擔保票據。有關票據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該等票據由本公司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擔保，並將與本公司的所有其他未履行無抵押及無附帶債務具有同等權益。

由於折現影響並不重大，故計入本集團流動負債項下之銀行貸款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計入非流動負債項下之銀行貸款公平值(按類似借貸於期末日之現行市場借貸利率折現其未來現金流量估算)及擔保票據之公平值(按市價計算)如下：

	第1級 \$000	第2級 \$000	第3級 \$000	總計 \$000
於2019年12月31日				
有抵押銀行貸款	-	66,000	-	66,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	323,937	-	323,937
擔保票據	1,449,578	-	-	1,449,578
總計	1,449,578	389,937	-	1,839,515
	第1級 \$000	第2級 \$000	第3級 \$000	總計 \$000
於2019年6月30日				
有抵押銀行貸款	-	66,000	-	66,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	387,678	-	387,678
擔保票據	1,455,781	-	-	1,455,781
總計	1,455,781	453,678	-	1,909,459

於2019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若干樓宇作抵押(附註13)(2019年6月30日：相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8 股本

	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1 之股份	\$000
法定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7月1日	1,124,540,030	112,453
購回股份(a)	(3,691,000)	(369)
發行股份以代替現金股息(b)	826,897	83
於2019年12月31日	1,121,675,927	112,167

(a)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回及註銷3,141,000股股份。該等回購股份連同於2019年6月購回之550,000股股份，3,691,000股已於2019年12月31日前註銷。購回該3,141,000股註銷股份所支付之總額\$21,522,000已從股東應佔權益中扣除，而購回該550,000股註銷股份所支付之總額\$4,018,000已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內支付。

(b) 於2019年9月6日，董事會宣佈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已繳足股份21仙。股東可選擇以股代息方式收取末期股息。於2019年12月18日，826,897股股份已就末期股息按每股\$6.632予以發行。

19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i) 購股權之變動

	未經審核	
	每股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	\$14.28	3,000,000

於2019年12月31日，3,000,000份購股權可按每股平均行使價\$14.28予以行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9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ii) 於結算日未到期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條款

授出日期	行使期限	每股行使價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購股權數目	經審核 2019年 6月30日 購股權數目
2016年7月25日	2017年7月25日至2021年7月24日	\$14.28	3,000,000	3,000,000

(iii) 已行使之購股權詳情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概無行使購股權。

(b) 股份獎勵計劃

(i) 股份獎勵之變動

	未經審核
股份獎勵數目	
於2019年7月1日未行使	3,545,400
已歸屬	(522,390)
已失效	(69,890)
於2019年12月31日未行使	2,953,120

20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000	經審核 2019年 6月30日 \$000
固定資產 已訂約	106,404	62,12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0 承擔及或然負債(續)

(b) 履約保證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000	經審核 2019年 6月30日 \$000
香港	467,783	400,000
澳門	3,883	3,883
	471,666	403,883

若干銀行就香港及澳門之電訊管理局向本集團發出多項電訊服務牌照，向該等部門發出履約保證。本公司及多家附屬公司已就有關銀行在履約保證項下之責任作出擔保。

- (c) 一間銀行以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為受益人向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發出金額為\$1,080,000,000之備用信用證，涉及接納獲重新指配兩條頻譜之優先權之要約。

一間銀行亦發出兩份金額分別為\$580,000,000及\$760,000,000之備用信用證，金額相等於拍賣中所釐定之頻譜使用費之最終金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一間銀行以通訊辦為受益人向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發出金額為\$480,000,000之備用信用證，用於繳交參與拍賣頻譜之按金，其中之\$200,000,000信用額度已於期內撤銷。一間銀行亦以通訊辦為受益人向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發出金額為\$284,000,000之信用證，涉及指配本集團所獲得新頻譜之使用權，其中之\$68,000,000信用額度已使用，並包括於以上呈報之履約保證未償總額內。

- (d)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為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一般銀行信貸145,495,000美元(約\$1,133,259,000)及\$600,000,000提供公司擔保，而該附屬公司已動用銀行信貸40,493,000美元(約\$315,403,000)及\$450,000,0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1 關連人士之交易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由Cellular 8 Holdings Limited控制，該公司擁有本公司67.34%股份，餘下32.66%股份則被廣泛持有，其中3.81%股份由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另一附屬公司持有。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新鴻基地產，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

(a)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新鴻基地產之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在日常業務往來中進行交易。全部關連人士之交易均按照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條款進行。此等交易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表並非重大。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就僱員服務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或應付之酬金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 \$000	2018 \$000
薪金、花紅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1,289	18,742
股份報酬	1,231	1,289
	22,520	20,031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中期股息

董事宣佈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4.5仙(2018年：18仙)。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惟股東可根據一項以股代息計劃(「以股代息計劃」)選擇收取新發行及已繳足股份以代替現金股息。香港以外的股東，就以股代息計劃而言，董事於查詢有關地區的法例之法律限制及有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後，考慮到有關地區的法例或該地有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認為因此有必要或適宜不將該等股東包括在以股代息計劃內，則該等股東將不被包括在該計劃內。該等股東將以現金形式收取中期股息。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的通函及有關選擇表格將約於2020年3月11日(星期三)寄予各股東。

以股代息計劃需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以股代息計劃而將予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中期股息及根據以股代息計劃而發行之股票將約於2020年4月9日(星期四)派付及寄送予於2020年3月3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獲派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2020年3月3日(星期二)。為確定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3月3日(星期二)當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請於不遲於2020年3月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股數目			於股本衍生 工具下持有之 相關股份數目	合計	佔已發行的 具投票權股份 百分比
	個人權益 (以實益擁有人 身份持有)	其他權益	合計			
郭炳聯	–	5,162,337 ¹	5,162,337	–	5,162,337	0.46
馮玉麟	437,359	–	437,359	–	437,359	0.04
葉安娜	32,700 ²	–	32,700	3,000,000 ³ (購股權的 個人權益)	3,229,000	0.29
				196,300 ⁴ (股份獎勵計劃下 未歸屬獎勵股份的 個人權益)		
陳啟龍	21,900 ²	–	21,900	124,100 ⁴ (股份獎勵計劃下 未歸屬獎勵股份的 個人權益)	146,000	0.01
鄧金根	21,900 ²	11,000 ⁵	32,900	124,100 ⁴ (股份獎勵計劃下 未歸屬獎勵股份的 個人權益)	157,000	0.01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郭炳聯先生因其身為某酌情信託的受益人而被視為為該等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2. 該等本公司股份為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且已歸屬之獎勵股份。該計劃之詳細資料載於「股份獎勵計劃」一節內。
3. 該等本公司相關股份為本公司已授出之購股權(現時被視為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該等購股權之詳細資料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4. 該等本公司相關股份為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且並未歸屬之獎勵股份。該計劃之詳細資料載於「股份獎勵計劃」一節內。
5. 該等本公司股份由鄧金根先生之配偶持有。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a)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

董事姓名	持股數目			於股本衍生 工具下持有之 相關股份數目	合計	佔已發行的 具投票權股份 百分比
	個人權益 (以實益擁有人 身份持有)	其他權益	合計			
郭炳聯	188,743	524,284,686 ¹ 70,000 ²	524,543,429	—	524,543,429	18.10
鄧金根	1,000	—	1,000	—	1,000	0.00
潘毅仕	2,000	—	2,000	—	2,000	0.00
蕭漢華	—	7,000 ³	7,000	—	7,000	0.00
李家祥	—	4,028 ⁴	4,028	—	4,028	0.00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郭炳聯先生因其身為某些酌情信託的受益人而被視為為該等新鴻基地產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新鴻基地產股份由郭炳聯先生之配偶持有。
3. 該等新鴻基地產股份由蕭漢華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4. 該等新鴻基地產股份由李家祥博士之配偶持有。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b)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新意網」)

董事姓名	持股數目			於股本衍生 工具下持有之 相關股份數目	合計	佔已發行的 具投票權股份 百分比
	個人權益 (以實益擁有人 身份持有)	其他權益	合計			
郭炳聯	-	3,485,000 ¹	3,485,000	-	3,485,000	0.15
馮玉麟	-	-	-	8,000,000 ²	8,000,000	0.34
鄧金根	50,000	-	50,000	-	50,000	0.00

附註：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郭炳聯先生因其身為某些酌情信託的受益人而被視為於該等股份擁有權益。
- 該等新意網相關股份為新意網根據其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現時被視為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該等購股權之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	行使期限*	購股權數目			
				於2019年 7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授予	於期內行使	於2019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馮玉麟	2016年3月8日	2.45	2017年3月8日至 2021年3月7日	4,000,000	-	-	4,000,000
	2019年5月22日	6.69	2020年5月22日至 2024年5月21日	4,000,000	-	-	4,000,000

- * 不多於30%已授出的新意網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一週年後予以行使，不多於60%已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兩週年後予以行使，全部或部分已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三週年後予以行使。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c) 郭炳聯先生於下列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經法團實際 擁有之股份	實際權益佔 已發行的 具投票權股份 百分比
Splendid Kai Limited	2,500 ¹	25.00
Hung Carom Company Limited	25 ¹	25.00
Tinyau Company Limited	1 ¹	50.00
舉捷有限公司	8 ¹	80.00
Vivid Synergy Limited	2,500 ¹	25.00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郭炳聯先生因其身為某些酌情信託的受益人而被視為於該等股份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於2011年11月2日被採納並於2011年12月8日正式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授予／可授予參與者(包括集團之董事及僱員)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	行使期限 ¹	購股權數目				於2019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2019年 7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授予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董事 葉安娜	2016年7月25日	14.28	2017年7月25日至 2021年7月24日	3,000,000	-	-	-	3,000,000

附註：

1. 不多於三分之一已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一週年後予以行使，不多於三分之二已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兩週年後予以行使，全部或部分已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三週年後予以行使。

除上述購股權外，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予其他參與者。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期內並無其他購股權被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8年6月29日，董事會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作為表彰若干僱員為本集團之發展作出之貢獻及吸引並挽留合適人員之激勵性安排。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受託人將購入本公司股份(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以信託方式代選定僱員持有，直至各歸屬期結束為止。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選定僱員的獎勵股份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¹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19年 12月31日 尚未歸屬
			於2019年 7月1日 尚未歸屬	於期內授予	於期內歸屬	於期內失效	
董事 葉安娜	2018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9日至2021年6月29日	109,000	–	(32,700)	–	76,300
	2020年1月31日	2020年1月31日至2022年1月31日	120,000	–	–	–	120,000
陳啟龍	2018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9日至2021年6月29日	73,000	–	(21,900)	–	51,100
	2019年1月31日	2020年1月31日至2022年1月31日	73,000	–	–	–	73,000
鄧金根	2018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9日至2021年6月29日	73,000	–	(21,900)	–	51,100
	2019年1月31日	2020年1月31日至2022年1月31日	73,000	–	–	–	73,000
僱員	2018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9日至2021年6月29日	1,486,300	–	(445,890)	(29,890)	1,010,520
	2019年1月31日	2020年1月31日至2022年1月31日	1,538,100	–	–	(40,000)	1,498,100

附註：

1. 獎勵股份之30%須於授出日期之第一個及第二個週年日歸屬，而結餘須於授出日期之第三個週年日歸屬。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而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的 具投票權股份 百分比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 ¹	798,054,590	71.14%
HSBC Trustee (C.I.) Limited(「HSBCCI」) ²	798,984,902	71.23%

附註：

1. TF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TFS」)及Cellular 8 Holdings Limited(「Cellular 8」，為TFS之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持有42,741,737股及755,312,853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TFS被視為擁有該等由Cellular 8所持有之755,312,853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因此，TFS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共798,054,59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再者，TFS乃Fourseas Investments Limited(「Fourseas」)之全資附屬公司，而Fourseas乃新鴻基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新鴻基地產及Fourseas亦被視為擁有上述798,054,59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2. 由於HSBCCI有權於新鴻基地產股東大會上控制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的行使，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HSBCCI將被視為擁有新鴻基地產所間接持有之本公司798,054,590股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曾知會本公司其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而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回3,141,000股本公司股份。該等購回股份已於2019年12月31日前被註銷。購回之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價格 \$
		最高 \$	最低 \$	
2019年7月	240,000	7.25	7.24	1,740,000
2019年8月	507,000	7.25	7.08	3,643,000
2019年9月	2,394,000	6.95	6.69	16,139,000
	3,141,000			21,522,000

董事認為該等購回將可增加本公司每股盈利。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委員會之主席為李家祥博士(其擁有專業會計知識)，其他成員為吳亮星先生及顏福健先生。委員會之所有成員皆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均具備適當的業務或財務專長及經驗，為本公司提供意見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於2020年2月12日舉行會議並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及內部審核報告。委員會相信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屬恰當並與業界一致。委員會並未發現財務報表遺漏任何特殊項目，並對該等報表所披露的數據及闡釋，表示滿意。委員會亦對本集團所採取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感到滿意。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外聘之核數師審閱。

本中期報告所披露之財務資料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6的披露規定。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貫徹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規定，惟下述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指定年期，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彼等必須至少每三年一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由股東重選。因此，概無董事的委任年期超過三年。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及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則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因海外事務或其他較早前安排之事務，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郭炳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顏福健先生及林國澧先生均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9年11月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餘下八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佔當時董事會所有獨立非執行及非執行成員之73%)均有親身出席該次會議並聆聽股東陳述之意見。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馮玉麟先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出任該次會議主席。

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從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與本公司證券相關的交易時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皆有全面遵行標準守則內所訂之標準，當中並無不遵守的情況。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麥祐興

香港，2020年2月18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葉安娜女士(總裁)、陳啟龍先生及鄧金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炳聯先生(主席)、張永銳先生(副主席)、馮玉麟先生(副主席)、潘毅仕(David Norman PRINCE)先生、蕭漢華先生及苗學禮(John Anthony MILLER)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吳亮星先生，太平紳士、顏福健先生、葉楊詩明女士及林國澧先生。